

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

鲁哲学社科会【2025】2号

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 关于组织 2025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高等院校科研处（社科处）、有关单位：

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组织开展 2025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要求和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有组织科研和自主探索相结合，坚持以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鼓励开展跨学科综合研究，积极发挥省社会发展研究课题推动全省社科研究、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的平台作用，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山东篇章贡献社科力量。

二、选题要求

选题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研究导向和价值取向，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高水准的研究成果。选题

以《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 2025 年度专项课题指南》（以下简称《课题指南》）为依据。《课题指南》所列选题作为研究范围和方向，申报人可选择不同的研究角度、方法和侧重点，自行设计具体题目。课题名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加副标题。选题表述要符合项目定位，突出问题导向、学科视角，科学严谨、简明规范，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

三、项目类别

本年度专项课题包括：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研究专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专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课题、志愿服务研究专项、妇女儿童发展及家庭建设专项、教育学专项、艺术学专项、医院管理创新研究专项、工会理论与实践研究专项。

四、申报资格

1. 申请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 全日制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不能作为主持人申请课题项目，具备申报条件的在职博士生（博士后）在所属工作单位申请。
4. 申报人要恪守学术规范和科研诚信，按要求如实填写相关内容数据。
5. 申报单位应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做好资格审查及材料审核工作。
6. 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课题负责人同一年度只

可申报1项本课题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申请；成员最多参加2个本课题申请；每个课题组总人数不超过6人（含负责人）。

7.课题一经立项，课题负责人在研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

五、申报要求

1.申报人应按照《申请书》的说明和要求，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2.有关单位、各院校科研处（社科处）负责受理本单位项目申报，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不直接受理上述单位的个人申报。

3.各单位要按照《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课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对《申请书》填写内容，特别是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研究实力和必备的条件，要进行认真审核，签署明确意见，确保申报质量。

4.各单位要按规定做好申请报送等管理工作。

申报材料包括：①纸质版《申报汇总表》一份，A4纸打印，盖有单位公章的《申请书》3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或A4纸打印左侧装订，单双面打印均可；②电子版《申报汇总表》及《申请书》1份，电子版无需盖章扫描，以附件形式上传 excel 表格及 word 文档即可。

5.电子版《申报汇总表》《申请书》统一发送至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邮箱 sdsk2025@163.com。

6、纸质版材料邮寄：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63号9号楼909办公室；

收件人：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秘书处；

电话：0531-66669769。

7.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集中受理申报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至5月30日。

六、附件下载 www.sdsk.org.cn

1.2025年度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专项课题指南

2.2025年度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专项课题申报书

3.2025年度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4.通知文件PDF版

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研究会

2025年3月12日



责编：蒋文

编审：田永玲

复审：裴云峰

终审：张宏明